

##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

2019年1月2日，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实际控制人苏同先生的通知，获悉苏同先生于近日将其持有的公司2,450万股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分别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交易的手续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18年12月27日，苏同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2,450万股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质押给自然人丁麟，质押期限10个月。2019年1月2日，苏同先生将上述质押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（提前解除质押）。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的2,450万股，占其持有股份的37.2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.65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苏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5,807,31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8.60%。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，苏同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23,957,220股，占其持有股份的36.4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.41%。苏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香蕊、其100%持股的上海华扬联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131,614,61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7.20%。本次质押及质押解除后，实际控制人苏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姜香蕊、其100%持股的上海华扬联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累计质押公司股份57,361,1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4.93%。

#### 二、本次质押的目的

本次质押主要系实际控制人个人的资金需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月3日